

上海市妇女联合会

关于开展2022年上海市女大学生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

各区妇联，各高等院校，有关单位：

为提升女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，加快培养创新创业人才，推动落实《关于促进上海市女性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若干意见》，激励本市女大学生释放创新创业创造动能，发掘和培育一批优秀女大学生就业创业典型，搭建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展示、交流、服务的平台，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，上海市妇女联合会、上海市教育委员会、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将联合举办2022年上海市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主题

巾帼新力量 慧创赢未来

二、大赛时间

2022年7月-10月

三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上海市妇女联合会、上海市教育委员会、上海市

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

承办单位：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、华东师范大学、杨浦区妇女联合会

协办单位：上海市教育系统妇工委、上海市就业促进中心、上海市女企业家协会

支持单位：上海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会、日本成就股份有限公司

四、大赛内容

（一）参赛项目及组别

1.创意组。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，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。

2.创业组。参赛项目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，且公司注册年限不超过 5 年（2017 年 7 月 1 日后注册）。参赛项目团队负责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，企业法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。

（二）参赛对象及条件

1.本市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女大学生（包括本专科生、研究生，不含在职教育），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各地女大学生（即 2017 年之后的毕业生，包括本专科生、研究生，不含在职教育）均可组队报名。

2.本次大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。允许跨校组建参赛团队，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 3 人，原则上不多于 10 人（含团队负责人），

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。参赛团队所报参赛项目，应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，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。参赛项目的团队负责人须为符合参赛要求的女大学生，核心成员中女大学生占比不少于 30%。其他成员也应为本市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（包括本专科生、研究生，不含在职教育），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大学生（即 2017 年之后的毕业生，包括本专科生、研究生，不含在职教育）。

3.曾获 2021 年上海市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奖项的项目不再重复参赛。

（三）奖项设置

创意组和创业组各设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。每个组别另设单项奖若干。

大赛设优秀组织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。

五、大赛安排

（一）参赛报名（7 月-9 月中旬）

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可通过大赛系统报名参赛，参赛报名截止时间为 9 月 15 日。

各区妇联、各高校须指定专人负责该项工作的动员和推荐。可登陆大赛系统进行报名信息的查看和管理，进行审核、筛选、查询、下载等操作。各区妇联、各高校请于 9 月 20 日前完成系统审核确认，并提交《2022 年上海市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市级初赛报名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 2）。

大赛系统地址：<https://firstjob-ndxstu.youkehulian.com/>

（二）初赛（9月下旬）

参赛项目分组别由组委会组织专家评审组通过线上评审方式，对项目计划书及相关项目材料进行审核，按照项目的创新性、商业性、团队情况、社会效益、带动就业等指标进行排序，评选出进入复赛的项目。

（三）复赛（10月上中旬）

采用专家线下或线上材料评审等方式，对进入复赛的项目分组别进行评审排序，遴选出进入决赛的项目。

（四）决赛项目赛前训练营（10月中旬）

对入围决赛的项目开展创业训练营，组委会将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，提供集中培训和赛前一一对一精准辅导，通过创新思维开发、市场分析、创业案例与商业模式等内容深入挖掘项目创新点，帮助参赛项目优化商业模式，提升项目竞争力。

（五）决赛（10月下旬）

决赛采取线下或线上分组别项目路演和答辩的方式进行。参加决赛路演、答辩的须为项目团队中的女性成员。

六、大赛扶持措施

（一）上海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会给予大赛一等奖、二等奖项目绿色直通车，凡符合申请对象条件，可免复审获得天使基金“雏鹰计划”资助，金额 30-50 万元；三等奖项目凡符合申请对象条件，可免初审进入复审，优先获得“雏鹰计划”资助，金额 20-30 万元。对获奖项目提供天使基金资助、资助后创业服务，提供公共创业者实训基地办公场地，对接投融资平台等延伸服务。

(二) 获得比赛一、二、三等奖的项目负责人将成为“创·智·荟”优秀女性创业者联盟平台成员，可享受平台定期提供的导师指导、互动交流、项目路演、资源对接、创业辅导等相关服务。

(三) 获奖选手可以申请获得上海市创业指导专家志愿团专家的结对帮扶，推荐入孵市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，符合政策条件的还能获得首次创业一次性补贴、创业场地房租补贴、初创期创业组织社保费补贴等政策资助，以及最高 300 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支持。

(四)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为获奖项目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，包括开户、结算等基础性金融服务；条件成熟的项目可获得科技助力贷、创业担保贷、信用快贷等全线上自助办理最高 1000 万元信用贷款，以及以知识产权质押、政府风险补偿、担保基金等为支撑的最高 2000 万元的线下信贷产品；创业孵化、智能撮合等增值服务。

(五) 一等奖项目可获得市女企业家协会成员“一对一”带教指导，为项目后续发展提供持续性的跟踪辅导。

(六) 获奖选手有机会参加上海女性创新学校系列活动，聆听业内顶级专家学者报告，参与跨领域、跨行业深度交流。

(七) 大赛将在媒体和“上海女性”“海纳百创”“上海学生事务”“华东师范大学”“创业基金会”等网络宣传平台上对获奖项目及其团队进行宣传，提升项目及团队的社会影响力。

(八) 获奖团队可免费获得海蕴女性创业能力测评等服务。

附件：

1.2022 年上海市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推荐单位联系人信息
登记表

2.2022 年上海市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市级初赛报名情况汇
总表



联系人：

市妇联发展联络部 林老师 64330001-6411

市学生事务中心 周老师 64822115

华东师范大学 潘老师 18616993938

大赛系统技术支持：

邓老师：16679070171

汤老师：18201963812

附件一

2022 年上海市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推荐单位联系人信息登记表

推荐单位（高校/区妇联）名称：			
姓名	部门	职务	手机号

备注：联系人信息表请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前发送至：
shncs2022@163.com

附件二

2022 年上海市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市级初赛报名情况汇总表

高校（区妇联）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_____

联系人（手机号）：_____

序号	项目名称	组别 (创意组/创业组)	团队负责人 姓名	负责人手机	成员姓名	指导教师

备注：

1. 表格可从系统直接导出，项目须排序报送。
2. 请于 9 月 20 日前将表格电子版发送至：shncs2022@163.com。文件名：推荐单位名称+报名情况汇总表。
3. 纸质版加盖公章后寄至：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双创大楼 512 室(200062)(收件人：潘老师；联系方式：18616993938)。